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升海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henghai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6)

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行政總裁之變更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劉榮如先生（「劉先生」）為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個人事務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本集團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

劉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亦不知悉有關劉先生辭任之任何有關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劉先生於任內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霆鋒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本集團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

李霆鋒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霆鋒先生（「李先生」），32歲，李先生畢業於英國南威爾士大學，主修國際商務及金融。李先生於資產管理，企業經營及商業管理，特別於消費品，餐飲及農產品供應鏈等行業擁有多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任職於南方科技大學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負責消費品，餐飲，農產品產業鏈等板塊之策略投資，並參與多項消費品及餐飲業投資項目之策略制定及經營管理。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聘書，為期三年。彼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其後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李先生有權獲取每月薪金港幣 50,000 元另加董事會在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下及經參考彼之職責及當前市況後釐定之酌情花紅。

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並無(i)於過往三年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與委任李先生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h)至(v)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升海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胡紅初

中國廈門，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胡紅初先生，李霆鋒先生及陳純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傳義先生及陳富添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岑政熹先生、何建先生及林振青先生。